

云南省弥玉高速公路项目第二合同段隧道供电照明工程施工三标段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123-ZB0038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玉溪市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省弥玉高速公路项目第二合同段隧道供电照明工程施工三标段(招标编号：0123-ZB00382)，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出资+企业自筹，招标人为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本工程包括 G8012 弥勒至楚雄高速公路弥勒至玉溪 SJ-3 标段大村隧道(左幅 ZK104+250~ZK+108+323，右幅 YK104+230~YK108+365)范围内的图纸所包含的隧道供电(10KV 高压开关柜及其配套设施除外)、隧道照明工程。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云南省弥玉高速公路项目第二合同段隧道供电照明工程施工三标段

2.1 项目名称：云南省弥玉高速公路项目第二合同段隧道供电照明工程施工三标段

2.2 项目类型：工程一劳务分包

2.3 项目概况：G8012 弥勒至楚雄高速公路弥勒至玉溪 SJ-3 标段大村隧道(左幅 ZK104+250~ZK+108+323，右幅 YK104+230~YK108+365)范围内的图纸所包含的隧道供电(10KV 高压开关柜及其配套设施除外)、隧道照明工程。

2.4 项目地点：云南省玉溪市

2.5 招标范围：云南省弥玉高速公路项目第二合同段隧道供电照明工程施工三标段施工劳务作业，包含 G8012 弥勒至楚雄高速公路弥勒至玉溪 SJ-3 标段第七篇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隧道供电、隧道照明工程图纸(第五、第七分册)内的大村隧道(左幅 ZK104+250~ZK+108+323，右幅 YK104+230~YK108+365)范围内隧道供电(10KV 高压开关柜及其配套设施除外)、隧道照明等工程的施工劳务作业。

2.6 施工劳务作业范围：包含但不限于隧道供电(10KV 高压开关柜及其配套设施除外)、隧道照明工程图纸（第五、第七分册）范围内基础开挖及设备混凝土基础浇筑；图纸范围内所有设备、材料的安装及调试；图纸范围内包含的各类型号电缆的敷设及电缆头的制作安装(包括电缆沟盖板的掀盖等工作内容)；角钢支架的制作与安装；配电箱洞室门及横洞变电所洞室门的制作与安装；防雷接地镀锌扁钢的焊接；穿线保护管的敷设；混凝土开槽；水泥砂浆回填等工作内容；措施用模板制安拆除、场内水平运输、冬雨季施工措施、测量放线及复测、现场临时设施、二次搬运、夜间照明、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吊车装卸机电设备、甲供材；各隐蔽工程验收；各检验批检验和分项分部工程验收；各种原材料、周转材和混凝土的进场初验和签收以及与管理方办理移交手续；配合取样员按规范要求留置砼试块和送检，水泥、砂、砖、砌块、钢筋等原材取样和送检。

2.7 计划工期：__180__日历天（开工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8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省弥玉高速公路项目第二合同段隧道供电照明工程施工三标段

资格项目	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劳务资质，具有有效的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证书证明材料）。
财务要求	1.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财务状况良好，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承诺书。
业绩要求	1. 投标人近五年（2018 年至今）承包过 1 个供电、照明工程劳务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信誉要求	1. 未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官网中“ http://zxgk.court.gov.cn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及“ http://www.gsxt.gov.cn 信用中国”的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网站查询结果，以评标小组检索结果为准。
团队要求	1. 项目经理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经理须具有管理类似工程的工作经历（提供承诺书）。具有机电工程贰级或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2. 质量负责人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质量负责人须具有管理类似工程的工作经历（提供承诺书）。 3. 技术负责人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管理类似工程的工作经历（提供承诺书）。 4. 安全员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安全员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安全员 C 证。

其他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人投标文件所列项目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需是企业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并是实际参与项目施工的人员，未经业主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书。2. 投标人投标文件所列项目建设设备设施，为实际参与项目施工的设备设施，未经业主同意不得随意撤出。提供承诺书。3. 遵守采购人安全底线要求，建立安全管理体系，有健全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机构，提供承诺书。4. 投标人须提供本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上的“营业执照信息及股东出资信息”截图。（提供截图资料）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年4月19日09:00至2023年4月28日17:00（北京时间）。

获取方法：登陆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eb.chinalco.com.cn>）购买，不接受其他方式购买。

获取流程：

1 注册：

投标人登陆网站（<http://eb.chinalco.com.cn>）填写企业信息，提交注册，审核情况将在 24 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投标人方可购买招标文件，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2 标书款支付：

注册成功后，投标人选择对应标段进行网上支付（支持企业网银和个人网银），不接受现金支付；招标文件售价（元）：500，标书款发票我公司仅提供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请投标人自行下载、打印发票。

3 文件下载：

支付成功后，即视为招标文件已售出，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方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款。

4 CA 购买：

CA 用于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提交、解密，投标人在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eb.chinalco.com.cn>）注册成功并登录，【系统管理】-【绑定 CA】-【CA 注册】，提交相应信息进行在线办理，审核通过后将通过邮寄方式将 CA 寄送至指定地点，请投标人合理安排时间，逾期办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5 帮助:

如需帮助（CA 购买问题等），请登录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网站（<http://eb.chinalco.com.cn>）首页“帮助中心”-“操作指南”。

6 其他:

招投标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购买招标文件时填写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应对填写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09:30（北京时间）。

递交方法：一次递交

递交地址：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

备注：投标人须通过投标文件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 CA 加密后的投标文件进行网上提交。逾期递交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请投标人提前半小时登录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开标后在用 CA 完成解密、签名确认后方可退出。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方式：网上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此公告在中铝集团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eb.chinalco.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7.2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 2 天以邮件方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是否参与本次投标，否则按照《中铝招标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关条款规定给予限制投标处理（特殊原因及不可抗力情形除外）。邮件内容应包含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是否参与投标、CA 使用是否正常以及联系方式。

7.3 温馨提示：如投标人存在下述情形，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

1.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 投标保证金汇入本项目其他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账户；
4. 由同一人办理本项目不同投标人的购标手续；
5. 本项目不同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相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六冶监察审计部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淮河路 36 号

电 话：0371-67178656

传 真：0371-67178656

邮政编码：450006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小康大道 399 号，云南冶金集团大楼 4 层

联系人：杜工

电话：15737100526

电子邮件：116042202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铝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 12 号 9 层

联系人：邵经理

电话：13529312092

电子邮件：931536866@qq.com

平台客服热线：400-616-6629

（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13:30-17:30）

CA 办理热线：010-58103599

（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13:00-17:00）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邵怡希（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业务专用章（盖章）

